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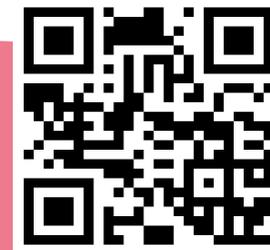


114學年度
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
日間部聯合登記分發入學招生

招生宣導說明會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113 年 12 月 11~23 日



說明內容

聯 登 分 發

- 一、招生重要日程及作業流程
- 二、招生學校資料查詢系統
- 三、招生作業說明
- 四、意見與交流



一、招生重要日程及作業流程(1/3)

聯登分發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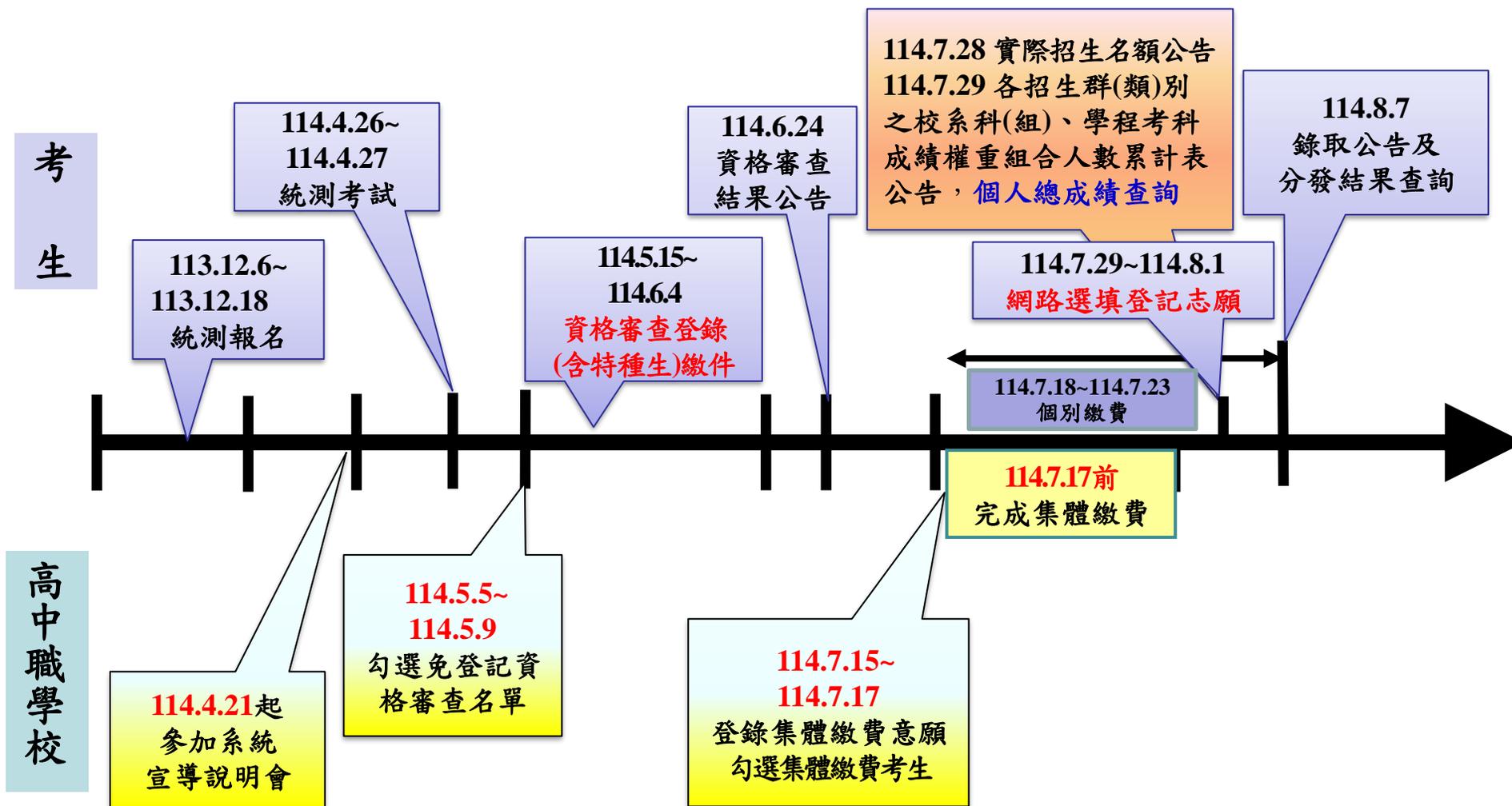


項目	時程
高中職免登記資格審查勾選作業	114.5.5(一)10:00~114.5.9(五)17:00
考生資格審查登錄及繳件	114.5.15(四)10:00~114.6.4(三)17:00
資格審查結果公告	114.6.24(二)10:00起
繳費	<p>集體繳費： 114.7.15(二)10:00 ~ 114.7.17(四)17:00</p> <p>個別繳費： 114.7.18(五)10:00~114.7.23(三)24:00 【便利商店繳費至114.7.19(六)止】</p>
實際招生名額公告	114.7.28(一)15:00起
各招生群(類)別之校系科(組)、學程考科成績權重組合人數累計表公告	114.7.29(二)10:00起
個人總成績查詢	
網路選填登記志願	114.7.29(二)10:00~114.8.1(五)17:00
錄取公告及分發結果查詢	114.8.7(四)10:00起

一、招生重要日程及作業流程(2/3)

聯登分發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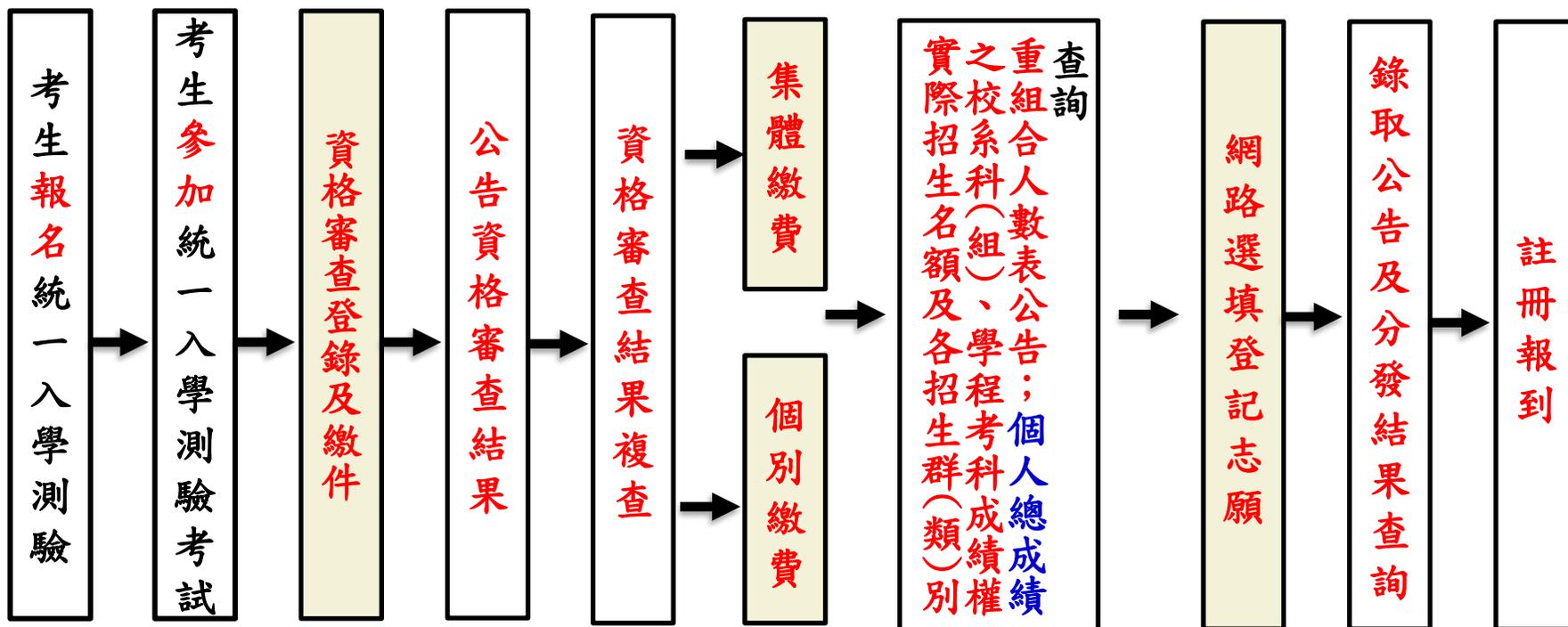


★詳細招生日程請參閱招生簡章

一、招生重要日程及作業流程(3/3)

聯登分發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二、招生學校資料查詢系統-使用介面

從本委員會首頁(<https://www.jctv.ntut.edu.tw/union42/>)
點選「6.簡章查詢與下載」中「114學年度招生學校資料查詢系統」

114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日間部聯合登記分發入學招生

招生學校資料查詢系統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本會網路系統維護更新時間為每日17:00~17:30，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 [Google Chrome](#) 瀏覽器，最佳瀏覽解析度為 1024 * 768。

關鍵字查詢：

學校名稱及系科名稱欄位，請輸入關鍵字。

使用一組以上的關鍵字，請使用空白鍵隔開。

權重組合：可選擇各招生類別之權重組合，即統測各科目成績採計權重相同之校系科(組)、學程組合。

招生類別	不限(全部顯示) ▾	權重組合	不限(全部顯示) ▾	各招生群(類)別權重組合代碼對應統測各科目採計權重一覽表
學校區域	不限(縣市) ▾			
學校屬性	不限(國立或私立) ▾			
學校名稱	<input type="text"/>			
系科名稱	<input type="text"/>	系科學制	不限(四技或二專) ▾	
外加名額	不限(全部顯示) ▾			
		送出		清除



二、招生學校資料查詢系統-查詢結果頁面

聯登分發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114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日間部聯合登記分發入學招生

招生學校資料查詢系統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本會網路系統維護更新時間為每日17:00-17:30，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 Google Chrome 瀏覽器，最佳瀏覽解析度為 1024 * 768。

您所搜尋的資料 查到筆數共計 197 筆。 [重新查詢](#)

剩餘時間：4分53秒

本系統公告之各校系科(組)、學程簡章預定招生名額，如因其他招生管道缺額或增額致使本招生之預定招生名額有所增減時，將於114年7月28日（星期一）15:00起於本系統公告實際招生名額，並據以辦理分發。

1 至 197 筆資料，共 197 筆資料

篩選：

志願代碼	群類別	學校名稱	系科(組)學程	一般生實際招生名額			特種生招生名額				科目成績權重					專業二權重	組別	
				簡章預定招生名額	其他招生管道流用名額	實際招生名額	原住民生	退伍軍人	僑生	境外科技人才子女	政府蒙派外子女	國文權重	英文權重	數學權重	專業一權重			
01001	01 機械群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機械工程系	59	0	59	2	2	2	2	2	2	1.00	1.00	1.00	2.00	2.00	A32
01002	01 機械群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材料科學與工程系	5	0	5	1	1	1	1	1	1	1.00	1.25	1.25	2.25	2.25	A26
01003	01 機械群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全球發展工程學士學位學程機械工程組	10	0	10	1	1	1	1	1	1	1.00	2.00	2.00	3.00	3.00	A2
01004	01 機械群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機械工程系	22	0	22	3	3	3	3	3	3	1.00	1.00	2.00	2.50	2.50	A21
01005	01 機械群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系	1	0	1	2	0	2	2	0	2	1.00	2.00	2.00	3.00	3.00	A2
01006	01 機械群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4	0	4	0	1	1	1	1	1	1.00	1.00	1.00	2.00	2.00	A32
01007	01 機械群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工業設計系	2	0	2	0	0	0	0	0	0	1.00	1.00	1.00	2.00	2.00	A32
01008	01 機械群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智慧機器人學士學位學程	1	0	1	0	0	0	0	0	0	1.00	1.00	1.00	2.00	2.00	A32
01009	01 機械群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環境工程與科學系	4	0	4	2	0	1	0	1	1	1.00	1.00	1.00	2.00	2.00	A32
01010	01 機械群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機械工程系	4	0	4	2	0	0	0	0	0	1.00	1.50	1.50	2.50	2.50	A19
01011	01 機械群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生物機電工程系	4	0	4	0	1	0	1	0	0	1.00	2.00	1.00	2.50	2.50	A18
01012	01 機械群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智慧機電學士學位學程	1	0	1	0	0	1	0	0	0	1.00	2.00	2.00	3.00	3.00	A2
01013	01 機械群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機械工程系	22	0	22	2	2	2	2	2	2	1.00	1.50	2.00	3.00	2.50	A13
01014	01 機械群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能源與冷凍空調工程系	3	0	3	0	0	0	0	0	0	1.00	1.00	1.00	2.00	2.00	A32
01015	01 機械群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材料及資源工程系材料組	2	0	2	1	1	1	1	1	1	1.00	2.00	2.00	3.00	3.00	A2
01016	01 機械群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材料及資源工程系資源組	3	0	3	0	0	0	0	0	0	1.00	2.00	2.00	3.00	3.00	A2
01017	01 機械群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6	0	6	1	1	1	1	1	1	1.00	1.50	1.50	2.50	2.50	A19
01018	01 機械群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6	0	6	1	1	1	1	1	1	1.00	1.00	1.00	3.00	3.00	A12

二、招生學校資料查詢系統-權重組合查詢結果頁面

聯登分發

招生類別: 01機械群 | 權重組合: A1 | 各招生群(類)別權重組合代碼對應統測各科目採計權重一覽表

學校區域: 不限(縣市) | 學校層性: 不限(國立或私立) | 學校名稱: | 系科名稱: | 外加名額: 不限(全部顯示)

權重組合列表: A1, A2, A3, A4, A5, A6, A7, A8, A9, A10, A11, A12, A13, A14, A15, A16, A17, A18, A19, A20, A21

清除

考生可查詢統測各科目成績採計權重相同之校系科(組)、學程組合，作為後續選填志願參考。



您所搜尋的資料 查到筆數共計 4 筆。 [重新查詢](#)

剩餘時間：4 分 50 秒

本系統公告之各校系科(組)、學程簡章預定招生名額，如因其他招生管道缺額或增額致使本招生之預定招生名額有所增減時，將於114年7月28日(星期一) 15:00起於本系統公告實際招生名額，並據以辦理分發。

1 至 4 筆資料，共 4 筆資料

志願代碼	群類別	學校名稱	系科(組)學程	一般生實際招生名額		特種生招生名額				科目成績權重					組別			
				簡章 預定 招生 名額	其他 招生 管道 名額	實際 招生 名額	原 住 民 生	退 伍 軍 人	僑 生	境 外 科 技 人 才 子 女	蒙 藏 生	政 府 派 外 子 女	國 文 權 重	英 文 權 重		數 學 權 重	專 業 一 權 重	專 業 二 權 重
01062	01 機械群	南臺科技大學	創新產品設計系	10	0	10	1	1	2	2	2	2	2.00	2.00	1.00	3.00	3.00	A1
01071	01 機械群	崑山科技大學	資訊工程系	1	0	1	0	0	0	0	0	0	2.00	2.00	1.00	3.00	3.00	A1
01160	01 機械群	僑光科技大學	財務金融系	2	0	2	1	1	1	1	1	1	2.00	2.00	1.00	3.00	3.00	A1
01161	01 機械群	僑光科技大學	企業管理系	2	0	2	0	0	0	0	0	0	2.00	2.00	1.00	3.00	3.00	A1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106344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二段1號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偉光大樓5樓) TEL: 02-2772-5333 FAX: 02-2773-8881 EMAIL: union42@nmt.edu.tw



二、招生學校資料查詢系統

各招生群(類)別權重組合代碼對應統測各科目採計權重一覽表下載

關鍵字查詢：

學校名稱及系科名稱欄位，請輸入關鍵字，使用一組以上的關鍵字，請使用空白鍵隔開。

權重組合：可選擇各招生類別之權重組合，即統測各科目成績採計權重相同之校系科(組)、學程組合。

招生類別	不限(全部顯示)	權重組合	不限(全部顯示)	各招生群(類)別權重組合代碼對應統測各科目採計權重一覽表
學校區域	不限(縣市)			
學校屬性	不限(國立或私立)			
學校名稱	<input type="text"/>			
系科名稱	<input type="text"/>	系科學制	不限(四技或二專)	
外加名額	不限(全部顯示)			
		送出	清除	



114學年度四技二專日間部聯合登記分發入學招生
各招生群(類)別權重組合代碼對應統測各科目採計權重一覽表

招生群(類)別	組合代碼	國文權重	英文權重	數學權重	專業一權重	專業二權重
01機械群	A1	2.00	2.00	1.00	3.00	3.00
01機械群	A2	1.00	2.00	2.00	3.00	3.00
01機械群	A3	1.50	1.75	1.75	3.00	3.00
01機械群	A4	2.00	1.50	1.50	3.00	3.00
01機械群	A5	1.50	1.50	2.00	3.00	3.00
01機械群	A6	1.50	1.50	1.50	3.00	3.00
01機械群	A7	1.00	1.50	1.50	3.00	3.00
01機械群	A8	1.00	1.25	1.50	3.00	3.00
01機械群	A9	2.00	1.00	2.00	3.00	3.00
01機械群	A10	2.00	1.00	1.00	3.00	3.00
01機械群	A11	1.00	1.00	2.00	3.00	3.00
01機械群	A12	1.00	1.00	1.00	3.00	3.00
01機械群	A13	1.00	1.50	2.00	3.00	2.50
01機械群	A14	1.50	1.00	1.50	3.00	2.50
01機械群	A15	2.00	1.00	1.00	3.00	2.00
01機械群	A16	1.00	1.00	2.00	3.00	2.00
01機械群	A17	1.00	1.00	1.00	3.00	2.00
01機械群	A18	1.00	2.00	1.00	2.50	2.50
01機械群	A19	1.00	1.50	1.50	2.50	2.50
01機械群	A20	2.00	1.00	1.00	2.50	2.50
01機械群	A21	1.00	1.00	2.00	2.50	2.50
01機械群	A22	1.00	1.00	1.50	2.50	2.50
01機械群	A23	1.00	1.00	1.00	2.50	2.50
01機械群	A24	1.00	1.00	1.50	2.50	2.00
01機械群	A25	2.00	1.00	1.00	2.25	3.00
01機械群	A26	1.00	1.25	1.25	2.25	2.25
01機械群	A27	1.00	1.00	1.00	2.25	2.25
01機械群	A28	1.00	1.00	1.25	2.25	2.00
01機械群	A29	2.00	1.00	1.00	2.00	3.00
01機械群	A30	1.00	1.00	2.00	2.00	3.00
01機械群	A31	1.00	1.00	1.00	2.00	3.00
01機械群	A32	1.00	1.00	1.00	2.00	2.00
02動力機械群	B1	1.00	2.00	2.00	3.00	3.00
02動力機械群	B2	1.50	1.75	1.75	3.00	3.00

聯登分發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三、招生作業說明-重要注意事項

- ◆ 114學年度參加本招生登記分發考生之**最低登記標準同113學年度**：「**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之各科目原始成績有2科目(含)以上0分(含因違反統一入學測驗試場規則應扣減分數後合計為0分)者，不得登記參加有提供一般生名額之校系科(組)、學程分發**」；惟符合特種生身分，登記參加有提供所具特種生身分招生名額之校系科(組)、學程分發者，不受此限；跨群(類)考生採計之科目為就其所選填登記志願所屬招生群(類)別採計科目。
- ◆ 請協助提醒考生應依**簡章所訂繳費規定期限及方式完成繳交登記費**，**逾期或未依規定完成繳費者**，概不受理，**即不得參加本招生**。
- ◆ 考生**繳費後**均務必於繳費規定期限內上網**查詢繳費狀態**，如獲系統回應「**繳費成功**」者，即表示已完成繳費，及參加本招生之登記分發；如達最低登記標準者，**即具有上網選填登記志願資格**。

聯
登
分
發

三、招生作業說明(一)-資格審查(1/4)

1. 登記資格：技術型高中及普通型高中之專業群科畢業、綜合型高中畢業，或其他具有同等學歷(力)資格者，詳細登記資格規定請參閱招生簡章第2-4頁。
2. 113學年度技術型高中、綜合型高中或普通型高中附設專業群科應屆畢(結)業之一般生，若已由原就讀學校辦理免登記資格審查者，考生得免繳驗學歷(力)證件，即無須辦理登記資格審查；但若未經由就讀學校辦理免登記資格審查者，則考生須自行辦理登記資格審查。
※凡登記資格審查未通過者，不得繳費及參加網路選填登記志願。
3. 考生如另具特種生身分，無論是否為應屆畢(結)業生，皆另須辦理特種生身分資格審查。



三、招生作業說明(一)-資格審查(2/4)

4. 須參加登記資格審查之考生：

(1) 技術型高中、綜合型高中或普通型高中附設專業群科之113學年度應屆畢業生，未經由就讀學校辦理免登記資格審查之集體(個別)報名114學年度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應屆畢業生。

(2) 未通過「100至113學年度四技二專日間部聯合登記分發入學招生登記資格審查」考生。

(3) 未通過「114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招生資格審查」考生。

5. 須參加身分審查之考生：

(1) 具特種身分考生：

包含原住民生、退伍軍人、僑生、蒙藏生、政府派外工作人員子女、境外優秀科學技術人才子女等，須辦理特種身分資格審查。

(2) 於「114學年度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或「114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招生」報名後，新通過之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身分考生。



三、招生作業說明(一)-資格審查(3/4)

6. 資格審查須繳交之黏貼單

(**列印**由資格審查系統勾選所產生之黏貼單)

(1) 畢業(或學位)證書或同等學力證件影本黏貼單。

(2) 特種身分證件影本黏貼單

(各種特種身分應繳交文件請參閱招生簡章第8-9頁之表一)。

(3) 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黏貼單。

註：以原住民之特種生身分參加本招生者，僅須於資格審查期間至本委員會網站「資格審查系統」登錄原住民之身分與文化及語言能力合格證明等資料，無須繳寄「戶籍資料證明文件」與「文化及語言能力合格證明書」。

7. 考生應於114.6.24(二)10：00起至本委員會網站，查詢登記資格、特種生身分之優待加分比例，及低收入戶登記費免繳或中低收入戶登記費減免60%審查結果，本委員會不另寄發通知，考生如對資格審查結果如有疑義，可於114.6.24(二)10：00~114.6.26(四)17：00，填寫「資格審查結果複查申請表」(如招生簡章附表一)，傳真至本委員會辦理複查。



三、招生作業說明(一)-資格審查(4/4)

注意事項：

1. 考生如不確定是否須要參加登記資格審查，可於資格審查繳件期間，至本委員會網站「資格審查系統」查詢；如獲系統回應「**您已具有本招生之一般生登記資格**」者，即表示已通過登記資格審查，無須辦理登記資格審查，其餘考生均須參加登記資格審查。
2. **通過114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招生原住民身分審查考生，仍須於本招生資格審查期間上網登錄原住民之身分與文化及語言能力合格證明等資料。經本委員會審查通過者，始得享有原住民身分之加分優待。**
3. 雖已通過登記資格審查，但未於規定時間內上網登錄或繳件之申請特種生資格審查考生，於資格審查登錄繳件時間截止後，**不得以任何理由申請補繳或追認其特種身分，並以一般生身分辦理，不予加分優待。**
4. 報名「114學年度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或「114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招生」時，已出具證明且通過審查並登錄列冊之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考生，即各分別享有登記費免繳或減免60%，無須繳寄證明文件至本委員會審查。



三、招生作業說明(二)-繳費

聯 登 分 發

1. 登記費：新臺幣220元整；低收入戶考生免繳，中低收入戶考生為新臺幣88元整。
2. 考生以身分證統一編號、出生年月日及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准考證號碼，即可登入「繳款單列印及繳款帳號查詢系統」及「繳費狀態查詢系統」。
3. 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考生：
 - (1) 低收入戶考生免繳費，後續請依網路選填登記志願相關規定進行選填登記志願。
 - (2) 中收入戶考生可減免登記費60%，並須於規定繳費期間內繳交登記費新臺幣88元整，繳費成功者，後續請依網路選填登記志願相關規定進行選填登記志願。



三、招生作業說明(二)-繳費-集體繳費

1. 限由原報名114學年度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之集體報名單位辦理。
2. 請報名學校於114.7.15(二)10：00~114.7.17(四)17：00上網登錄繳費意願，若有意願辦理集體繳費請於上述時間內完成繳費名單勾選及繳費。
3. 經由就讀各高級中等學校集體報名114學年度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之應屆畢業考生，若所屬就讀學校未辦理集體繳費或考生未參加所屬就讀學校集體繳費者，一律使用個別繳費方式進行繳費。

聯登分發



三、招生作業說明(二)-繳費-個別繳費(1/2)

1. 個別繳費日期：**114.7.18(五) 10：00 ~ 114.7.23(三)24：00。**

【便利商店繳費僅至114.7.19(六)24:00】

2. 繳款帳號取得方式：一律於繳費規定時間內至本委員會網站登入「繳款單列印及繳款帳號查詢系統」取得，每位考生繳款帳號皆不同，僅供個人繳費使用，請妥善保存，切勿遺失或委託他人代為處理。

3. 個別繳費方式：

(1)臺灣銀行臨櫃繳費

(2)便利商店繳費

(3)跨行匯款

(4)自動櫃員機(ATM)轉帳繳款

(5)網路ATM轉帳繳款



至本委會網站「繳款單列印及繳款帳號查詢系統」下載列印專屬繳款單，逕至臺灣銀行各分行或便利商店繳費。



三、招生作業說明(二)-繳費-個別繳費(2/2)

4. 繳費最後一天114.7.23(三)15:30後，不可利用郵局匯款，因其隔日才會入帳，會超過繳費期限，將無法入帳造成繳費失敗，導致無法選填志願。
5. 使用ATM轉帳時，請先注意所持之金融卡卡片是否具有轉帳功能，完成轉帳後請特別注意帳戶餘額及跨行轉帳是否成功、已扣手續費。
6. 繳費收據(證明)或交易明細表，請考生務必自行留存備查。
7. 本委員會提供多重管道方便考生繳費，請考生自行擇一管道繳費，若考生重複繳費，本委員會不退還其重複繳交之登記費。

聯登分發



三、招生作業說明(二)-繳費-繳費狀態查詢

1. 完成繳費2小時後，考生可至本委員會網站「繳費狀態查詢系統」，確認是否繳費成功【便利商店繳費約需**3個工作天(不含例假日)**才會入帳】，確認繳費成功後請列印「繳費完成確認單」以備查。
2. 無論參加集體或個別繳費考生，均務必於繳費規定期限內上網查詢繳費狀態，如獲系統回應「繳費成功」者，即表示已完成繳費，及參加本招生之登記分發；如達最低登記標準者，即具有上網選填登記志願資格。
3. 參加本招生之低收入戶考生，亦務必於繳費規定期限內上網查詢繳費狀態，如獲系統回應「您為低收入戶考生，不須繳交登記費，視同繳費成功」，即表示免繳費，及參加本招生之登記分發；如達最低登記標準者，即具有上網選填登記志願資格。



三、招生作業說明(三)-成績計算原則

- ◆ 本招生係以考生參加「114學年度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之各考試科目原始分數(因違反統一入學測驗試場規則而扣分者，其原始分數為已扣減應扣分數後之得分)，依各校系科(組)、學程按共同科目(國文、英文及數學)之原始分數各加權1至2倍、專業科目(一)及專業科目(二)之原始分數各加權2至3倍所訂之權重，加權後核計為各該科目之實得分數【各校系科(組)、學程之科目成績權重請參閱招生簡章附錄一、二】。
- ◆ 各科目實得分數合計為「總分數」，再依特種身分考生優待標準加分核計為其「總成績」；不具特種身分之考生，以「總分數」為其「總成績」。「總分數」及「總成績」皆以四捨五入方式計算至小數第2位。以跨群(類)參加本招生之考生，以相同方式分別核計所跨群(類)別之總分數及總成績。



三、招生作業說明(三)-成績計算-一般生總分數

◆ 範例：

王小明參加114學年度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其國文、英文、數學、專業科目(一)、專業科目(二)之原始分數(扣除違規扣分後)分別為50分、60分、70分、80分、90分，王小明選填某校系科(組)、學程之國文、英文、數學、專業科目(一)、專業科目(二)各科目權重，依序分別為1、1.5、2、3、2.5。

總分數為：國文50分(50×1) + 英文90分(60×1.5) + 數學140分(70×2) + 專業科目(一)240分(80×3) + 專業科目(二)225分(90×2.5)。
王小明該校系科(組)、學程之總分數為745分。



三、招生作業說明(三)-成績計算-特種生總成績

- ◆ 總成績：考生之總分數乘以其優待加分標準
(四捨五入方式計算至小數點第二位)。
- ◆ 範例：王小明為取得語言能力證明(35%)之原住民生
總分數為：依前述總分數範例為745分。
總成績為： $745 \times (1+35\%) = 1005.75$ 分。
- ◆ 王小明該校系科(組)、學程之總成績為1005.75分。

聯
登
分
發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三、招生作業說明(四)-實際招生名額公告

- ◆114學年度四技二專日間部聯合登記分發入學招生學校計有68所，預定招收一般生9,648名(含資通訊領域人才)。
- ◆本簡章公告之各校系科(組)、學程預定招生名額，如因其他招生管道缺額或增額致使本招生之預定招生名額有所增減時，將於114.7.28(一)15:00起在本委員會網站公告實際招生名額，並據以辦理分發。

聯
登
分
發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三、招生作業說明(五)-個人總成績公告

- ◆繳費成功之考生應於114.7.29(二)10:00起，至本委員會網站登入「個人總成績查詢系統」查詢個人總成績【依身分別、招生群(類)別之校系科(組)、學程考科成績權重組合】，本委員會不另寄發總成績單。
- ◆考生對個人總成績如有疑義，可於114.7.29(二)10:00~114.7.30(三)12:00，填寫「個人總成績複查申請表」(如招生簡章附表二)，傳真至本委員會辦理複查。
- ◆「個人總成績查詢系統」，考生可依統測所報招生群(類)別，選擇統測各科目成績採計權重相同之校系科(組)、學程組合，查詢各權重組合之總成績及採計該組合之校系科(組)、學程(含實際招生名額)，供考生網路選填志願參考。※本系統僅做為網路選填登記志願輔助參考之用，不具任何落點模擬功能。

聯
登
分
發

三、招生作業說明(六)-各權重組合人數累計表公告

聯登分發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 各招生群(類)別之校系科(組)、學程考科成績權重組合人數累計表，於114.7.29(二)10:00起於本委員會網站公告，作為考生選填登記志願之參考。
- 範例說明:考生點選所報招生群(類)別，即可下載該招生群(類)之各權重組合人數累計表(PDF檔)。

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日間部聯合登記分發入學委員會

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日間部聯合登記分發入學招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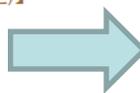
重要日程 | 簡章查詢與下載 | 委員學校作業系統 | 高中學校作業系統 | 考生作業系統

【統計資料】

*本內容採用PDF檔案格式，須先安裝Acrobat Reader後，方可閱覽。

※各招生群(類)別之校系科(組)、學程考科成績權重組合人數累計表【113.7.30(二)10:00起公告】
【統計對象為具有登記資格且未於其他招生管道錄取報到並完成繳費之考生(含免繳費之低收入戶考生)】

一般生身分			
01機械群	02動力機械群	03電機與電子群電機類	04電機與電子群資電類
05化工群	06土木與建築群	07設計群	08工程與管理類
09商業與管理群	10衛生與護理類	11食品群	12家政群幼保類
13家政群生活應用類	14農業群	15外語群英語類	16外語群日語類
17餐旅群	18海事群	19水產群	20藝術群影視類



113學年度四技二專日間部聯合登記分發入學招生

01機械群 AI成績權重組合人數累計表(一般生) 製表日期: 2024/08/02

AI組合: 國文2.00倍、英文2.00倍、數學1.00倍、專業(-)3.00倍、專業(二)3.00倍

*以下人數統計僅供參考。

總分數組距	人數	累計人數
1100.00000 - 1072.50000	0	0
1072.50000 - 1045.00000	0	0
1045.00000 - 1017.50000	0	0
1017.50000 - 990.00000	2	2
990.00000 - 962.50000	7	9
962.50000 - 935.00000	13	22
935.00000 - 907.50000	16	38
907.50000 - 880.00000	40	78
880.00000 - 852.50000	33	111
852.50000 - 825.00000	40	151
825.00000 - 797.50000	34	185
797.50000 - 770.00000	53	238
770.00000 - 742.50000	49	287
742.50000 - 715.00000	70	357
715.00000 - 687.50000	66	425
687.50000 - 660.00000	60	514
660.00000 - 632.50000	26	598
632.50000 - 605.00000	9	692
605.00000 - 577.50000	30	772
577.50000 - 550.00000	21	893
550.00000 - 522.50000	21	1014
522.50000 - 495.00000	15	1159
495.00000 - 467.50000	140	1299
467.50000 - 440.00000	127	1426
440.00000 - 412.50000	142	1568
412.50000 - 385.00000	131	1699
385.00000 - 357.50000	104	1803
357.50000 - 330.00000	110	1913
330.00000 - 302.50000	94	2007
302.50000 - 275.00000	65	2072
275.00000 - 247.50000	41	2113
247.50000 - 220.00000	14	2127
220.00000 - 192.50000	5	2132
192.50000 - 165.00000	3	2135
165.00000 - 137.50000	0	2135
137.50000 - 110.00000	0	2135
110.00000 - 82.50000	0	2135
82.50000 - 55.00000	0	2135
55.00000 - 27.50000	0	2135
27.50000 - 0.00000	0	2135

註1. 各權重組合人數已包含可跨選之群(類)別人數。
註2. 本表統計對象為113年7月24日24:00前經銀行金流系統認證完成繳費之考生及具登記資格之低收入戶考生。

三、招生作業說明(七)-網路選填登記志願(1/7)

1. 網路選填登記志願時間：**114.7.29(二)10：00～114.8.1(五)17：00**。
2. 本委員會於**114.7.10(四)10：00～114.7.21(一)17：00**開放「網路選填登記志願系統練習版」，考生可登入練習熟悉介面流程或試填志願順序。惟本項服務僅作為網路選填登記志願之參考，並非志願落點模擬，亦不作為分發之依據。
3. 登記志願資格：通過本招生登記資格且繳費成功(含免繳費考生)，及未在其他招生管道錄取報到。
4. 最低登記標準：考生之114學年度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之各科目原始成績有2科目(含)以上0分(含因違反統一入學測驗試場規則應扣減分數後合計為0分)者，不得登記參加有提供一般生名額之校系科(組)、學程分發；惟符合特種生身分，登記參加有提供所具特種生身分招生名額之校系科(組)、學程分發者，不受此限；跨群(類)考生採計之科目為就其所選填登記志願所屬招生群(類)別採計科目。
5. 考生須符合登記志願資格並達到最低登記標準，始能進行本招生網路選填登記志願。

聯
登
分
發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三、招生作業說明(七)-網路選填登記志願(2/7)

6. 考生可以身分證統一編號、出生年月日、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准考證號碼及自行設定之通行碼登入網路選填登記志願系統，**完成網路選填登記志願並確定送出後，即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修改。**
7. 考生網路選填登記志願之招生群(類)別須與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之群(類)別相同。群(類)別不同者，其各科目原始分數不予採計。
8. 考生於其所參加之各群(類)【含單群(類)及跨群(類)】可選填登記校系科(組)、學程之志願總數，最多以**199**個為限。
9. 各身分別考生可選填之志願：
 - (1) 一般生：
限選填登記其參加本招生群(類)別內之各校系科(組)、學程志願。
 - (2) 特種生：
除可選填登記其參加本招生群(類)別內，有提供該特種生名額之校系科(組)、學程外，亦可選填其參加本招生群(類)別內，僅有一般生招生名額之校系科(組)、學程。

聯
登
分
發

三、招生作業說明(七)-網路選填登記志願(3/7)

例：01機械群一般生

範例1

群類別	志願代碼	學校名稱	系科(組)、學程	一般生名額	外加名額					
					原住民生	退伍軍人	僑生	境外科技人才子女	蒙藏生	政府派外子女
01 機械 群	01001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機械工程系	59	2	2	2	2	2	2
	01002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材料科學與工程系	5	1	1	1	1	1	1
	01003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全球發展工程學士學位學程機械工程組	10	1	1	1	1	1	1
	01004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機械工程系	22	3	3	3	3	3	3
	01005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系	1	2	0	2	2	0	2
	01006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4	0	1	1	1	1	1
	01007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工業設計系	2	0	0	0	0	0	0
	01008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智慧機器人學士學位學程	1	0	0	0	0	0	0
	01009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環境工程與科學系	4	2	0	1	0	1	1
	01010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機械工程系	4	2	0	0	0	0	0

聯登分發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三、招生作業說明(七)-網路選填登記志願(4/7)

例：01機械群**原住民生**

範例2

群類別	志願代碼	學校名稱	系科(組)、學程	一般生名額	外加名額					
					原住民生	退伍軍人	僑生	境外科技人才子女	蒙藏生	政府派外子女
01 機械 群	01001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機械工程系	59	2	2	2	2	2	2
	01002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材料科學與工程系	5	1	1	1	1	1	1
	01003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全球發展工程學士學位學程機械工程組	10	1	1	1	1	1	1
	01004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機械工程系	22	3	3	3	3	3	3
	01005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系	1	2	0	2	2	0	2
	01006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4	0	1	1	1	1	1
	01007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工業設計系	2	0	0	0	0	0	0
	01008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智慧機器人學士學位學程	1	0	0	0	0	0	0
	01009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環境工程與科學系	4	2	0	1	0	1	1
	01010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機械工程系	4	2	0	0	0	0	0

聯登分發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三、招生作業說明(七)-網路選填登記志願(5/7)

例：53商管外語群(一)跨群(類)考生

範例3

群類別	志願代碼	學校名稱	系科(組)、學程	一般生名額	外加名額					
					原住民生	退伍軍人	僑生	境外科技人才子女	蒙藏生	政府派外子女
09 商業管理群	09001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工業管理系	6	0	0	0	0	0	0
	09002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企業管理系	13	1	1	1	1	1	1
	09003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資訊管理系	10	1	1	1	1	1	1
	09004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應用外語系	2	0	0	0	0	0	0
	09005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5	2	1	1	1	1	1
	09006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企業管理系	8	1	1	1	1	1	1
15 外語群 英語類	15001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應用外語系	14	1	1	1	1	1	1
	15002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企業管理系	3	0	0	0	0	0	0
	15003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應用外語系	11	2	2	2	2	2	2
	15004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財務金融系	6	0	0	0	0	0	0

聯登分發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三、招生作業說明(七)-網路選填登記志願(6/7)

注意事項：

1. 考生若已參加**114學年度**下列各管道入學招生，**經錄取(報到)後，不得再行參加本招生**，違者一律取消網路選填登記志願資格，若已繳登記費者，不予退費，考生不得異議。
 - (1)四技二專技優保送入學招生。
 - (2)四技二專技優甄審入學招生。
 - (3)高級中等以上學校運動成績優良學生升學輔導甄審、甄試招生。
 - (4)四技二專甄選入學招生。
 - (5)四技申請入學招生。
 - (6)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
 - (7)大學辦理特殊選才招生。
 - (8)四技二專特殊選才入學聯合招生。
 - (9)大專校院各入學招生管道或各校經教育部核准自行辦理之單獨入學招生。



三、招生作業說明(七)-網路選填登記志願(7/7)

2. 考生首次上網選填登記志願，登入系統時須自行設定通行碼，設定完後請列印通行碼設定表妥善保存。通行碼切勿提供給他人使用，如果因此造成個人資料外洩或權益受損，概由考生自行負責。
3. 考生完成網路選填登記志願並確定送出後，系統將產生考生所選填志願校系科(組)、學程資料之「志願表」(含考生基本資料及驗證條碼)，志願表為考生完成網路選填登記志願之重要憑證，請考生務必下載儲存至電腦或列印並妥善保存，以免影響自身權益。考生申請分發結果複查時，須檢附志願表，本委員會始予受理；未確定送出之考生，將無法列印志願表，即喪失申請分發結果複查之資格，請考生特別注意。
4. 凡未於規定時間內上網選填登記志願，或雖有上網選填登記志願但未做任何暫存志願者，以未選填登記論，並即喪失分發機會。若考生已上網選填登記但僅暫存志願，卻未於規定時間內將志願確定送出，(考生必須看到系統畫面出現「您已完成網路選填登記志願」訊息，並產生志願表，才算完成網路選填登記志願程序)，本委員會將以考生最後暫存於網路選填登記志願系統內之志願選填資料作為分發之依據，考生不得異議。

聯
登
分
發

三、招生作業說明(八)-分發方式(1/2)

◆ 分發原則：

先依照各招生群(類)別之校系科(組)、學程所選填登記考生之總分數高低順序，再按考生選填登記之志願序統一分發，每位考生至多錄取一個志願，總分數相同時，則依照同分參酌科目順序之分數高低作比較，較高者優先錄取，同分參酌科目順序統一規定及範例如下：

(一)先依據各科目成績採計之權重，由大至小為順序。

(二)若遇採計科目成績之權重相同時，則依序以專業科目(一)、專業科目(二)、英文、國文、數學之科目為參酌順序。

(三)同分參酌範例：

某校系科(組)、學程所訂各科目成績採計權重為：國文1倍、英文1.5倍、數學2倍、專業(一)3倍、專業(二)3倍，則同分參酌科目順序為(1)專業(一)、(2)專業(二)、(3)數學、(4)英文、(5)國文。



三、招生作業說明(八)-分發方式(2/2)

1. 一般生：

在有提供一般生名額之校系科(組)、學程，依總分數高低順序錄取至額滿為止。

2. 特種生：

就所登記的校系科(組)、學程之志願順序，先以一般生身分與其他一般生一起，依一般生最低登記標準及總分數高低順序，分發於該校系科(組)、學程之一般生名額，至額滿為止；未以一般生身分獲分發錄取者，但若該校系科(組)、學程有該類特種生外加名額，且考生之該類特種生優待加分後之總成績達一般生最低錄取標準(含同分參酌標準)時，再以特種生身分及依總成績高低順序，分發於該類特種生之外加名額，至額滿為止。

3. 跨群(類)考生，分別就其所選填登記招生群(類)別之校系科(組)、學程所訂科目成績採計權重，加權後核計為該校系科(組)、學程之各科目實得分數及總分數。依照考生所選填登記招生群(類)別之校系科(組)、學程之總分數高低順序及依考生選填登記之志願序與未跨群(類)別考生統一分發，總分數相同時，錄取優先順序與前述原則相同。

聯
登
分
發

三、招生作業說明(九)-錄取公告及分發結果查詢

1. 本委員會訂於114.8.7(四)10:00起，於本委員會網站公告各校系科(組)、學程之錄取榜單。
2. 錄取生之報到註冊通知單由各錄取學校寄發。
3. 查榜:至本委員會網站「分發結果查詢系統」查詢。
4. 考生對分發結果如有疑義，可於114.8.7(四)10:00~114.8.8(五)12:00，填寫「分發結果複查申請表」(如招生簡章附表三)，連同志願表傳真至本委員會辦理複查。

聯
登
分
發技
專
校
院
招
生
委
員
會
聯
合
會

四、意見與交流-資訊查詢

聯 登 分 發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 ◆ 本招生相關資訊及系統，考生均可至本委員會網站使用，本委員會網站網址：

<https://www.jctv.ntut.edu.tw/union42/>

-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網址：

<https://www.jctv.ntut.edu.tw>



意見與交流

簡報完畢 敬請指教

感謝蒞臨與指導
並祝您順心如意



114學年度四技二專日間部聯合登記分發委員會

主辦單位：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電話：(02)2772-5333分機214

E-mail：union42@ntut.edu.tw

